**报 价 函**

：

一、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运营项目应急维修工程比选公告的全部内容，愿意根据定额约定计算后下浮 %结算（定额标准为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(GB50500-2013)、《2017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》、《2015 海南省房屋修缮与抗震加固综合定额》及其他现行的相关工程计价办法计价后以中选下浮率下浮后计取）的报价完成应急维修零星工程工作，质量标准合格。

二、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确认函后，在规定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，并开展相关工作。

三、我方在此声明，所递交的报价材料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、真实和准确。

报价人： 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（委托代理人）

电 话：

年 月 日